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金新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98号文同意注册。《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https://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https://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https://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https://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https://cn.chinadaily.com.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4,000.00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价格	26.28元/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1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称“泰金新能1号员工资管计划”或“1号员工资管计划”）和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2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称“泰金新能2号员工资管计划”或“2号员工资管计划”）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1,065,448股，获配金额为27,999,973.44元。1号员工资管计划和2号员工资管计划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保荐人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投投资”）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1,600,000股，获配金额为42,048,000.00元。建投投资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发行前每股收益	1.53元（按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1.15元（按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22.94倍（根据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2.57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5.61元（按202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10.21元（按202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网下投资者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参与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105,12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6,044.33万元
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明细为： 1、保荐及承销费用：7,130.57万元；前述保荐及承销费用参考沪深交易所同等融资规模项目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结合服务的工作量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用：1,014.15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3、律师费用：367.92万元；基于在本次发行上市法律服务过程中的实际工作量、工作时间、资源投入、相关法律事务的复杂程度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514.15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48.88万元。 注：1、上述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2、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贾波　联系电话　029-86018128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56051614、010-56051619

发行人：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2、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股东会所有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以公告形式发布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5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25日上午9:15至2026年3月25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16号富力盈凯广场4501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建国先生
7、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真实、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420人，参加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129,277,1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068%。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41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12,844,6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214%。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参加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116,432,5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9854%。
3、网络投票情况
参与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418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12,844,6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214%。
4、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本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新增对控股子公司融资授信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8,868,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40%；反对401,26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04%；弃权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12,436,1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200%；反对401,2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240%；弃权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1%。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8,87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8%；反对390,0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17%；弃权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12,446,1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978%；反对390,0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368%；弃权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4%。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润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润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A股简称：招商银行　A股代码：600036　公告编号：2026-00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3月25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15名，实际参会董事1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压力测试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大类资产配置工作执行情况及2026年配置方案》。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并表管理工作总结及2026年工作计划》。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外包风险管理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互联网贷款发展情况及2026年工作计划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纽约分行2025年度网络信息安全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数据安全工作总结及2026年工作计划》。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同意提交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战略落实情况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2026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规划》。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高级管理层消保工作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的议案》。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投诉分析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全行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2026年审计工作计划》。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总结及2026年工作计划》。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普惠金融发展情况及2026年工作计划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负债质量管理评估情况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及合规文化建设水平评估报告》。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薪酬延期支付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良、钟德胜回避表决。
同意：1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具并披露独立董事独立性专项意见的议案》。
同意：1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上述第一、三、六、十至十七项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上述第十四、二十一项议案，均同意将其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823　证券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5
债券代码：127026　债券简称：超声转债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于2025年4月9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为117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合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17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并允许上述额度可在公司各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披露的《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及2025年4月10日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管理层会议决策，同意将控股子公司汕头超声印制板（二厂）有限公司未使用的担保额度1.2亿元调剂至控股子公司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制板三厂”）。本次调剂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0%。调剂后，公司为汕头超声印制板（二厂）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由5.2亿元调整为4亿元，为印制板三厂提供担保的额度由1.4亿元调整为2.6亿元。本次在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事项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决议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调整前各银行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借款企业名称	中国银行授信融资额度（万元）	交通银行授信融资额度（万元）	中国进出口银行授信融资额度（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授信融资额度（万元）	合计	担保方式
汕头超声印制板（二厂）有限公司	33,000	10,000	9,000	0	52,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	4,000	4,000	0	6,000	14,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调整后各银行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借款企业名称	中国银行授信融资额度（万元）	交通银行授信融资额度（万元）	中国进出口银行授信融资额度（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授信融资额度（万元）	合计	担保方式
汕头超声印制板（二厂）有限公司	27,000	4,000	9,000	0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	6,000	26,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75%）子公司，成立日期：2019年9月23日；注册地点：汕头市；法定代表人：莫翊斌；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双面及多层印制板、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封装载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资本：50,000万元；该公司外方股东系汕华发展有限公司（参股25%），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
截止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14,845.29万元；负债总额：73,048.41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45,462.58万元）；资产负债率：63.61%；净资产41,796.88万元；或有事项涉及金额：0万元；盈利情况：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3,077.16万元，利润总额2,868.26万元，净利润2,868.81万元。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同意为上述各子公司在调整后的授信融资总金额内（详见调整后各银行担保额度情况表）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借款合同》《授信额度协议》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至2029年4月8日，担保的贷款期限不超过上述有效期，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四、本次调剂担保额度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剂担保额度属于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调剂，是对印制板三厂正常经营发展的支持，有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本次担保额度内部调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的决议，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2月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64,304.28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3.16%。截止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也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公告编号：2026-015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2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中国北京市顺义区天柱路30号国航总部大楼C71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95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69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511,217,774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9,087,027,26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3,424,190,5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7040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2.079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9.624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铁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4人，董事肖鹏先生、独立董事徐念沙先生、独立董事禾云先生、独立董事谭允芝女士及董事候选人曲光吉先生因公务未能列席本次股东会；
2、公司董事会秘书肖烽先生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曲光吉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079,868,952	99.9212	5,593,114	0.0616	1,565,202	0.0172
H股	3,422,206,504	99.9421	1,284,002	0.0375	700,000	0.0204
普通股合计：	12,502,075,456	99.9269	6,877,116	0.0550	2,265,202	0.0181

2、议案名称：关于引进60架A320NEO系列飞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077,184,664	99.8917	5,723,401	0.0631	4,109,203	0.0452
H股	3,423,476,506	99.9792	14,000	0.0004	700,000	0.0204
普通股合计：	12,500,661,170	99.9157	5,747,401	0.0459	4,809,203	0.038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曲光吉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325,923,331	97.8508	5,593,114	1.6792	1,565,202	0.47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且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审议通过；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不涉及公司关联（连）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形且议案1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毕玉梅、朱冰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5日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为保障现场会议效果，公司将会议地点由C313会议室变更为C713会议室，公司已在原会议地点处张贴会议室变更公告并留有专人指引。）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衢州东峰　公告编号：2026-013

衢州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未减持公司股份并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黄晓佳先生、陈育坚女士、曾庆鸣先生、曾庆通先生均为衢州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黄晓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1,171,639股，直接持股比例为1.10%；陈育坚女士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5,765,962股，直接持股比例为0.30%；曾庆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882,981股，直接持股比例为0.15%；曾庆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1,656,000股，直接持股比例为0.09%。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黄晓佳先生、陈育坚女士、曾庆鸣先生、曾庆通先生拟自《衢州东峰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59.78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81%），以满足资产管理及投资需求。若减持计划期间内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收到黄晓佳先生、陈育坚女士、曾庆鸣先生、曾庆通先生的通知，截止当日其均未减持公司股份，且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决定提前终止《衢州东峰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项下本次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黄晓佳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21,171,639股
持股比例	1.1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4,702,528股 其他方式取得：2,940,505股 其他方式取得：3,528,606股

备注：上表中“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一栏之“其他方式”依次为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股东名称	陈育坚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5,765,962股
持股比例	0.3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大宗交易取得：4,004,140股 其他方式取得：800,828股 其他方式取得：960,994股

备注：上表中“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一栏之“其他方式”依次为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股东名称	曾庆鸣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2,882,981股
持股比例	0.1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大宗交易取得：2,002,070股 其他方式取得：400,414股 其他方式取得：480,497股

备注：上表中“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一栏之“其他方式”依次为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股东名称	曾庆通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1,656,000股
持股比例	0.0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大宗交易取得：1,15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3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76,000股

备注：上表中“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一栏之“其他方式”依次为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0,604,420	16.14%	系公司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黄炳文先生、黄晓佳先生、黄晓鹏先生持有其100%的股权
	东捷控股有限公司	46,966,900	2.44%	黄炳文先生的侄子持有东捷控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黄晓佳	21,171,639	1.10%	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股东
	黄炳泉	25,080,000	1.30%	黄炳文先生的兄弟
	陈育坚	5,765,962	0.30%	黄炳文先生的弟媳
	曾庆鸣	2,882,981	0.15%	黄炳文先生配偶之弟
	曾庆通	1,656,000	0.09%	黄炳文先生配偶之弟
	合计	414,127,902	21.52%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黄晓佳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21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14日－2026年7月1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0－0.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5,292,800股
减持比例	0.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28%
当前持股数量	21,171,639股
当前持股比例	1.10%

股东名称	陈育坚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21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14日－2026年7月1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0－0.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5,765,962股
减持比例	0.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30%
当前持股数量	5,765,962股
当前持股比例	0.30%

股东名称	曾庆鸣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21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14日－2026年7月1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0－0.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2,882,981股
减持比例	0.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5%
当前持股数量	2,882,981股
当前持股比例	0.15%

股东名称	曾庆通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21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14日－2026年7月1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0－0.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656,000股
减持比例	0.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9%
当前持股数量	1,656,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9%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衢州东峰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项下本次减持计划提前终止，黄晓佳先生、陈育坚女士、曾庆鸣先生、曾庆通先生均未实施减持。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定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黄晓佳先生、陈育坚女士、曾庆鸣先生、曾庆通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决定提前终止《衢州东峰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项下本次减持计划。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衢州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39　证券简称：中油工程　公告编号：2026-008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2月份担保发生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廊坊中油朗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7.58万元	2,078.43万元	是	否
北京兴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14万元	7,004.90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240,521.0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59.9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2月，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对所属各级分、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共计2笔，为银行授信担保，担保金额约150.73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2日和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所属各级分、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69.45亿元。担保计划有效期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上述担保额度经股东会审批后，在额度范围内进行如下授权：
1.董事长审批：（1）同一担保人在被担保基础业务计划内的所属分、子公司银行授信及母公司项目担保额度的调剂事项。（2）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担保类授信协议以及单笔担保金额小于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除银行授信担保以外的对外担保事项。
2.董事会审批：（1）同一担保人在被担保基础业务计划外的所属分、子公司银行授信及母公司项目担保的调剂事项。（2）单笔担保金额大于等于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除银行授信担保以外的对外担保事项。
2026年2月份，公司发生的担保业务均涵盖在前述担保预计额度内，且已按照授权完成审批。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根据董事会和股东会关于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决议，2026年公司不超过469.45亿元的担保预计额度中，包括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各级分、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人民币276.81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各级分、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192.64亿元人民币；新增银行授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7亿元，新增母公司项目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66.38亿元。
以上内部决策及担保预计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3日和202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油工程关于2026年担保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67）和《中油工程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7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情况详见附件1，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详见附件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期限、金额等信息详见附件3。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各级分、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及母公司项目担保额度，进一步优化了公司担保管理程序，提高了工作效率，有利于增强市场开发及承揽工程的竞争力，符合全体股东共同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26年2月，公司及子公司担保发生额折合人民币约150.73万元，为银行授信担保。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约424.05亿元，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9.95%，无逾期担保情况，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附件1：2026年2月份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廊坊中油朗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石油（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100%	91131003718319926R
法人	北京兴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石油（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100%	91110108101941668X8

附件2：2026年2月份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表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月-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廊坊中油朗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832	14,879	7,954	14,733	161	19,425	11,619	7,800	23,478	80
北京兴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7,870	10,427	7,443	38,604	1,029	15,366	8,892	6,474	48,673	354

附件3：2026年2月份担保发生事项表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证券代码：600339　证券简称：中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6-009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